

# 2023年红酒销售采购合同(精选6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 红酒销售采购合同篇一

甲方：

乙方：

经双方协商,由乙方为甲方提供粮油配送服务,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和责任,保障双方利益,特订立此合同。

1. 乙方向甲方提供粮油配送服务期间须具备法定的资质，即具有相应的《工商营业执照》、《食品卫生许可证》、《从业人员健康证明》等齐备的手续。乙方必须有固定的经营场所，甲方有权参观、检查乙方的经营场所，若发现乙方有违反《食品贮存》有关规定，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作。
- 2、乙方必须确保向甲方配送粮油的质量安全，符合国家《关于执行粮油质量标准的规定》中有关条文规定的质量标准，并在每次供应粮油时向甲方出具由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提供的相应批次的检验报告。
3. 乙方保证按时向甲方提供所需粮油，所有配送须于一个工作日内送达，以保证甲方的需求。
- 4、乙方送货时所用的运输工具要清洁卫生，运输中要做好防尘、防蝇。

方负责。

6、采购的粮油品种及价格标准：

- (1) 大米:xx市xx米公司提供的标一米。
- (2) 食用油□xxx粮油公司生产的大豆油。
- (3) 花生□xx一级花生。
- (4) 黄豆□xxx一级黄豆。

以上粮油价格为当时市场价下浮5%，价格如有变动，须经双方进一步协商，但所配送的粮油价格应保持在市场价下浮5%以上作为配送价格。

7、此协议签订后生，任何一方终止合作需提前两周通知对方(第一、第五条除外)。此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8、本合同有效期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甲方□XXXXXXXXXXXXX 乙方：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xxx 年 月 日

## 红酒销售采购合同篇二

合同编号：

购货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供货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

为了增强甲乙双方的责任感，加强经济核算，提高经济效益，确保双方实现各自的经济目的，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标的名称、品牌、规格、数量、单价及交付时间

第二条产品的质量标准，按下列第(x)项执行：

(1)按国家标准执行；

(2)无国家标准而有部颁标准的，按部颁标准执行；

(3)无国家和部颁标准的，按企业标准执行；

(4)没有上述标准的，或虽有上述标准，但需方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产品标准名称和编号

第三条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第四条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

1. 产品的交货单位

2. 交货方法，按下列第()项执行：

(1)乙方送货

(2)乙方代运

(3)甲方自提自运。

3. 运输方式

4. 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

5. 现场卸货由负责。

6. 产品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减(增)量规定及计算方法：

第五条产品的交(提)货期限：

第六条产品的价格与货款的结算

1. 产品的价格，双方商定为 元。在合同期内，如遇交易产品市场价格发生较大变化，幅度超过10%时，双方协商适当调整价格。

2. 产品货款的结算：

第七条验收方法：

(1. 验收时间;2. 验收手段;3. 验收标准;4. 由谁负责验收和试验;5. 在验收中发生纠纷等等。)

第八条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2. 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在紧急情况下，先行电话通知并承诺在特定时间内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已提出书面异议)，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3. 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4.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十天内(另有规定或当事人另行商定期限者除外)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 第九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0%30%)的违约金。

2. 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 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丢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4. 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5. 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 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单方面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7. 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货后，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付款；合同规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的，乙方应照数补交，并负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的，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十五天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发货。

## 第十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供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规定的日期提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乙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2. 甲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 第十一条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第十二条其它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十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凡因履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费用和胜诉

方的律师费用应由败诉方承担。

本合同自年月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 份，分送甲乙双方的主管部门、银行(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等单位各留存一份。

购货单位(甲方)： 供货单位：(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帐号： 帐号：

税号： 税号：

## 红酒销售采购合同篇三

订购方(甲方)：

生产方(乙方)：

为了更好地维护双方合法权益，根据《xxx合同法》和《xxx农产品质量安全法》《xxx食品安全法》《xxx农药管理条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

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就茶叶订购有关事宜签订合同如下：

第一条名词定义：本合同所指茶叶是经过加工制作的成品茶叶。

第二条对茶叶的基本质量要求：

(一)质量安全要求：农药残留必须符合ny5244———20\_\_《无公害食品茶叶》标准要求。

(二)茶叶质量标准：

山东省地方标准db37/t541———20\_\_《日照绿茶》。

第三条订购数量及价格：

茶叶价格及总价款

特级：元/公斤；合计：(大写)(小写)元。

一级：元/公斤；合计：(大写)(小写)元。

二级：元/公斤；合计：(大写)(小写)元。

三级：元/公斤；合计：(大写)(小写)元。等外品：元/公斤；合计(大写)(小写)元。货款总计：\_\_\_\_\_。

(三)如果因特除情况，茶叶价格有较大波动，甲乙双方根据市场行情另行议定。

(四)交货时间在年月日左右，具体时间将按季节气候变化情况确定。当交货时间确定以后，均应提前天通知对方。

第四条茶叶包装



日照绿茶的包装是保证茶叶质量的重要条件，甲方批量订购的茶叶乙方应封装保存在干燥、清洁、无毒、无味、不影响茶叶品质的包装容器内，保质期可不低于12个月；否则，茶叶出现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

散装茶叶验收之前的包装和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之后的包装和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五条付款方式：有三种方式供选择：

1、甲方用现金当场付款。

2、甲方用支票付款。

3、甲方于天之内将货款打入乙方帐户。支付原则：先付款后提货。

第六条违约责任：

(一)生产方无正当理由，擅自将茶叶卖给他人的，应向订购方支付自销金额\_\_\_\_%的违约金。

(二)订购方不按市场价或保护价收购的，应向生产方支付销售额\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应当在确定责任后\_\_\_\_天内支付，逾期付款应承担万分之三以日累计滞纳金。

第七条不可抗力：

合同履行期内如发生自然灾害或其它事故等不可抗力的原因，致使当事人一方不能履行，应向对方当事人通报理由，经有关主管部门证实后，可不承担违约责任，并允许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八条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以申请向生产地工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其它事项：

(一)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应当提前\_\_\_\_天通知对方，应采用书面形式达成变更协议，接到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通知的一方，应在\_\_\_\_天内作出答复，逾期不答复的，视为默认。

(二)其它约定事项：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或手印)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 红酒销售采购合同篇四

第一条 出卖人：（以下简称甲方） 买受人：（以下简称乙方）

（注：空格如不够用 可以另接）

第二条 质量标准：由买受人认可的布料色泽及款式，由出卖人负责量体定制。

第三条 出卖人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货到验收发放后，有不合体的限一周内到人事部，由出卖人负责修善及调换。

第四条 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不计价，不回收。

第五条 交（提）货方式、地点：由出卖方负责送到慈利县电力公司。

第六条 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由出卖方承担。

第七条 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货到验收后，一次性付清。

第八条 结算方式、时间及地点：

第九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

第十条 违约责任：出卖人和买受人友好协商解决。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发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双方同意提交郑州仲裁委员会合同仲裁中心仲裁。不愿意提交仲裁解决的，可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本合同 签订之日 自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红酒销售采购合同篇五

合同编号：

项目：

商品销售合同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相互尊重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

乙方提供葡萄酒在甲方酒店由甲方进行销售。

- 1、甲方须遵守国家法律和法规进行市场销售工作，甲方有义务和责任维护乙方的产品形象。
- 2、甲方不得对外公开乙方商品供价。
- 3、甲方须确保乙方所供商品品种齐全完整，库存充足。
- 4、甲方合同期内有权要求乙方对其有保质期的库存商品，在距保质期3个月时更换商品。

1、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服务人员提供葡萄酒知识培训及乙方所供葡萄酒的相关知识、文化介绍。

2、乙方可根据甲方的销售状况制定合理的销售政策提高乙方产品销量。

3、乙方送货人员进入甲方场地送货时，应着装整洁，个人卫生良好，运输工具保持清洁。

4、乙方所供商品品种价位若有调整应提前15日通知甲方。

5、乙方负责在甲方要货24小时内将货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6、乙方向甲方提供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的合格产品及相关资料文件，具体如下：“海关报关单”、“卫生证书”等。

1、商品的送货计划，应由甲方向乙方以传真或电话的方式报送送货计划。

2、乙方须按甲方规定的商品交验程序办理交货手续。

3、甲方在验收商品时，如发现所供商品的品种、规格、数量、质量与验收要求不符，甲方有权要求无条件更换或补送。

1、本合同结算货币为人民币，付款以现金、银行转帐或转帐支票方式支付。

2、结算方  
式：\_\_\_\_\_

\_\_\_\_\_。

1、本合同有效期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到\_\_\_\_\_年\_\_\_\_月\_\_\_\_日，合同到期30天内，乙方向甲方提出续约书面申请，经甲方审查合格后，予以续签。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双方提交西安市仲裁机构进行仲裁。

3、本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委托人签字:

乙方(盖章):

委托人签字:

签约时间: 年月 日

## 红酒销售采购合同篇六

甲方(买方):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公司注册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乙方(卖方):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公司注册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和质量

1.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_\_\_\_\_ (注明产品的牌号或商标)。

2. 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_\_\_\_\_)项执行：

(1) 按国家标准执行；

(2) 按部颁标准执行；

(3) 按企业标准执行；

(4) 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 第二条 产品的数量和计量单位、计量方法

1. 产品的数量：\_\_\_\_\_。

2. 计量单位、计量方法：\_\_\_\_\_。(按国家或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国家或主管部门无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对机电设备，必要时应当在合同中明确规定随主机的辅机、附件、配套的产品、易损耗备品、配件和安装修理工具等。对成套供应的产品，应当明确成套供应的范围，并提出成套供应清单。)

3. 产品交货数量的正负尾差、合理磅差和在途自然减(增)量规定及计算方法：\_\_\_\_\_。

第三条 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_\_\_\_\_。  
(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有技术规定的，按技术规定执行；国家与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

第四条 产品的交货单位、交货方法、运输方式、到货地点(包括专用线、码头)

1. 产品的交货单位：\_\_\_\_\_。

2. 交货方法，按下列第(\_\_\_\_\_)项执行：

(1) 乙方送货；

(2) 乙方代运；

(3) 甲方自提自运。

3. 运输方式：\_\_\_\_\_。

4. 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_\_\_\_\_。(甲方如要求变更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月份或季度)前40天通知乙方，以便乙方编月度要车(船)计划；必须由甲方派人押送的，应在合同中明确规定；甲乙双方对产品的运输和装卸，应按有关规定与运输部门办理交换手续，作出记录，双方签字，明确甲、乙方和运输部门的责任。)

第五条 产品的交(提)货期限：\_\_\_\_\_。(规定送货或代运的产品的交货日期，以乙方发运产品时承运部门签发的戳记日期为准，当事人另有约定者，从约定；合同规定甲方自提产品的交货日期，以乙方按合同规定通知的提货日期为准。乙方的提货通知中，应给予甲方必要的途中时间，实际交货或提货日期早于或迟于合同规定的日期，应视为提前或逾期交货或提货。)



## 第六条 产品的价格与货款的结算

1. 产品的价格：按下列第\_\_\_\_\_项执行：

(1) 按物价主管部门的批准价执行；

(2) 按甲乙双方的商定价执行。(逾期交货的，遇价格上涨时，按原价执行；遇价格下降时，按新价执行。逾期提货或逾期付款的，遇价格上涨时，按新价格执行；遇价格下降时，按原价执行。由于逾期付款而发生调整价格的差价，由甲乙双方另行结算，不在原托收结算金额中冲抵。执行浮动价和协商定价的，按合同规定的价格执行。)

2. 产品货款的结算：产品的货款、实际支付的运杂费和其他费用的结算，按照\_\_\_\_\_银行结算办法的规定办理。(用托收承付方式结算的，合同中应注明验单付款或验货付款。验货付款的承付期限一般为10天，从运输部门向收货单位发出提货通知的次日起算。凡当事人在合同中约定缩短或延长验货期限的，应当在托收凭证上写明，银行从其规定。)

## 第七条 验收方法

1. 验收时间\_\_\_\_\_；

2. 验收手段\_\_\_\_\_；

3. 验收标准\_\_\_\_\_；

4. 由\_\_\_\_\_负责验收和检验；

5. 在验收中发生纠纷后，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选择以下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八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 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妥为保管，并在\_\_\_\_\_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内，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部分的货款。
2. 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3. 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4. 乙方在接到需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_\_\_天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甲方提出的书面异议中，应说明合同号、运单号、车或船号、发货和到货日期；说明不符合规定的产品名称、型号、规格、花色、标志、牌号、批号、合格证或质量保证书号、数量、包装、检验方法、检验情况和检验证明；提出不符合规定的产品的处理意见，以及当事人双方商定的必须说明的事项。）

## 第九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_\_%(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0%~30%)的违约金。
2. 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 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

4. 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5. 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 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实际费用和逾期交货的违约金。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单方面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应当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7. 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货后，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付款；合同规定自提的，甲方可拒绝提货。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的，乙方应照数补交，并负逾期交货责任；甲方不再需要的，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15天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发货。

## 第十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_\_\_\_\_%(通用产品的幅度为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15%~30%)的违约金。

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应交的技术资料或包

装物的，除交货日期得顺延外，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顺延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乙方偿付顺延交货的违约金；如果不能提供的，按中途退货处理。

3. 甲方自提产品未按供方通知的日期或合同规定的日期提货的，应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乙方偿付逾期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乙方实际支付的代为保管、保养的费用。

4.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5.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运输部门的罚款。

6. 甲方如错填到货地点或接货人，或对乙方提出错误异议，应承担乙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 如果本合同任何一方因受不可抗力事件(不可抗力事件指受影响一方不能合理控制的，无法预料或即使可预料到也不可避免且无法克服，并于本合同签订日之后出现的，使该方对本合同全部或部分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实际的任何事件。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水灾、火灾、旱灾、台风、地震、及其它自然灾害、交通意外、罢工、骚动及战争(不论曾否宣战))影响而未能履行其在本合同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在不可抗力事件妨碍其履行期间应予中止。

2. 声称受到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在最短的时间内通过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通知另一方，并在该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日内以手递或挂号空邮向另一方提供关于此种不可抗力事件及其持续时间的适当证据。声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其对本合同的履行在客观上成为不可能或不

实际的一方，有责任尽一切合理的努力消除或减轻此等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

3.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立即通过友好协商决定如何执行本合同。不可抗力事件或其影响终止或消除后，甲乙双方须立即恢复履行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各项义务。

## 第十二条 通知

1. 一方根据本合同规定作出的通知或其它通讯应采用书面形式并以中文书写，并可经专人手递或挂号邮务发至以下规定的另一方地址，或传真至另一方规定的传真号码，通知被视为已有效作出的日期应按以下的规定确定：

(1) 经专人交付的通知应在专人交付之日被视为有效。

(2) 以挂号邮务寄出的通知应在付邮(以邮戳日期为准)后第7天(若最后一天是星期日或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被视为有效。

(3) 以传真形式发出的通知应被视作于传真完毕的时间作出，唯发件人应出示传真机就其所发出的文件而打印的报告以证明有关文件已经完满地传给对方。

2. 若一方更改其通讯地址或传真号码，应尽快按本条规定书面通知另一方。

## 第十三条 担保

如需提供担保，另立合同担保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 第十四条 保密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

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年。

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 第十五条 解释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 第十六条 其他

1. 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_\_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2.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业务主管机关调解，调解不成，按以下第(\_\_\_\_\_)项方式处理：

(1) 申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十七条 附则

本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

本一式\_\_\_\_\_份，分送甲乙双方的主管部门、银行(如经  
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等单位各留存一份。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  
字)：\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

合同编号：

买方：\_\_\_\_\_

卖方：\_\_\_\_\_

日期：\_\_\_\_\_

合同内容

合同总金额(元)

合同附件数量

招标代理服务费(元)

备注

总金额(大写)\_\_\_\_\_ (币种：人民币)\_\_\_\_\_